

中国象征诗派先驱

著名雕塑艺术大师

李金发评传

宋绍青◎著

◎ 宋绍青客家名人传丛书之二



中国象征诗派先驱

著名雕塑艺术大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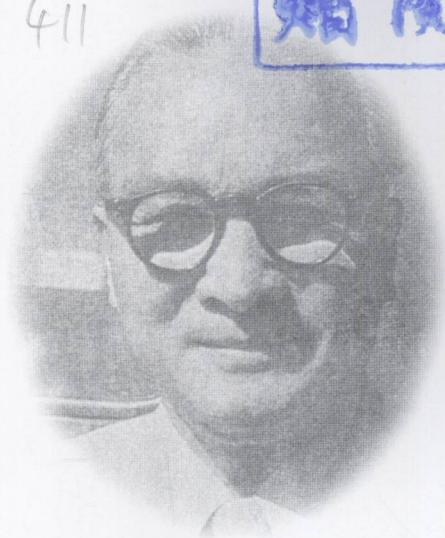
李金发评传

宋绍青◎著

◎ 宋绍青客家名人传丛书之二

K825.6

411



C2006211232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金发评传/宋绍青 著.-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3.11

ISBN 7-5059-3927-0(当代作家文丛之一)

I.李… II.宋… III.李金发-评传-中国

IV.H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67929 号

书 名	李金发评传
作 者	宋绍青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 址	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皮远乡
责任印制	邢尔威
印 刷	北京海淀海丰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163 千字
印 张	6.75
插 页	2
版 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7-5059-3927-0/I·3041
定 价	定价:19.8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



作者与恩师程贤章合影于文化中心“程贤章图书展室”。恩师为广东文学院原院长，国家一级作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学者。

前 言

梅州人杰地灵,风流人物辈出,被称为“客家之都”。它位于广东省的东北部,在这里栖息着一千多年前,从中原徙迁而来的中华汉族的一支重要民系——客家人。“客家人”以勤劳刻苦、勇于开拓、团结发奋、知书达礼、尊敬祖先、爱国爱乡的美德谱写出一页页历史篇章,培育了一代又一代的仁人志士和文化名匠,出现了宋湘、黄遵宪、丘逢甲、叶剑英等一大批客家名贤。被我国文学界称为“中国现代象征诗派先驱”、著名雕塑家、外交家李金发就是在这块文化热土上生长出的一朵艺术奇葩,为梅州“文化之乡”和梅州历史文化名城添光增彩。

在中国 20 世纪初文学史和艺术史上,象征派诗歌的先驱和代表李金发,是一个与鲁迅、郭沫若等齐名的诗人。他曾在中国现代新诗史上,开启了象征派诗歌表现方式,深刻地影响了整个 20 世纪中国诗坛和海外华文文学的现代诗歌创作。他的诗,新颖独特,别开生面,受到读者的好评,被称为“国中诗界的晨星”,“中国现代‘诗怪’”。

1900 年 11 月 21 日,李金发出生于梅县梅南的一户华侨家庭,在家乡、香港和上海读书,度过了他的少年时代。19 岁那年,赴法国勤工俭学,学习雕塑艺术,是他把欧洲铸铜雕塑

艺术的技术引进到中国,被雕塑艺术界称为“雕塑鼻祖”。他曾任上海美专、杭州艺专等校的雕塑教授及广州市立美术学院院长。在中国现代雕塑艺术空白的处女地上辛勤耕耘,创作了一大批雕塑艺术作品,被称为中国雕刻艺术的鼻祖。

上世纪40年代中后期,李金发从文坛淡出,担任国民党政府驻两伊外交官。50年代,他不满国民党政府的腐败,又怕定居大陆受冲击。他只好移居美国,经商做生意。一代诗人,渐渐的,连名字都被人淡忘了。80年代粉碎“四人帮”,祖国迎来了文坛的春天,对李金发所代表新诗流派有了合乎情理的议定。

所喜的是,近几年来,中国学术界已重视和研究李金发,把他重新定位,确定他是中国象征诗派的创始人和雕塑艺术的鼻祖。2000年梅州专门为李金发诞辰一百周年召开纪念大会暨学术研讨会,一百多位来自全国的专家学者参加。一致认为他对中国20世纪初新诗派的创作和发展有着重要的贡献,是中国象征诗派的先驱。这就是我写这部《李金发评传》一书的缘由,开始了继《岭南才子宋湘》一书之后又一次创作活动。

李金发作为中国文化名人,客家人的骄傲。我身为客籍作家,客家研究会会员,觉得有义务、有责任为他树碑立传。作者曾深入李金发故乡,多次采访有关人士,掌握第一手材料,又得到许多学者专家和朋友支持鼓励,才把这部纪实文学作品写出,本书分十三章,约十八万字,以纪实的文学手法,评价李金发的传奇一生。

序

程贤章

日前,青年作家宋绍青先生前来拜访,说他继出版《岭南才子宋湘》一书后,着手创作反映中国象征诗派先驱、著名雕塑艺术家李金发的纪实文学。没想到他这么快就写出《李金发评传》这部著作。他要求我为他这本书作序,我一口答应了。我和李金发先生虽是同乡,同饮一江水,但对李金发却知之甚少,他的诗作也读得不多。世间虽有一些介绍李金发的书,但多因为资料不详而让人遗憾。宋绍青亦是诗人,写过不少诗作,出版过诗集。他在李金发的家乡工作不短时间,他此举尽能弥补这方面的遗憾。

记得1996年底,我从书店买回一本李金发的诗集《微雨》。出版《微雨》的浙江文艺出版社,把《微雨》列为中国新诗经典,与鲁迅的《野草》、郭沫若《女神》齐名。我第一次看到一个文艺出版社给我的老乡如此慷慨赐予这样高的荣誉。我连夜把《微雨》读完,囫圇吞枣,似懂非懂。第二天,即兴写了两首蹩脚诗,寄我家乡的《梅州日报》副刊,不几天居然发表了!

李金发——我的老乡/如今你在何方/听山歌长大的你/却洋腔洋调唱到家乡/可惜洋面包没带回来/家乡留有娘酒和

酿豆腐给你品尝/你那带有乡音的“国语”，/无须多说/你还是喝梅江水长大的客家好儿郎/我理解你/诗人/你成了艺术的精灵/我永远也无法接近的偶像。

坦白承认，我也是用诗歌作为敲门砖闯进文学殿堂的。可是，后来我至少二十年不写诗了，不管我这首诗多么蹩脚，反正我鼓足了勇气对葬身异国的亡灵呼唤。

回想最初听到李金发的名字，是在桂林将军桥的大学课堂里。对民间文学研究很有造诣的李文钊教授，提到李金发时忽然尖起嗓子说，山歌之乡梅县出了朦胧诗人李金发，你说奇怪不奇怪？这句话在我脑子里响起一声炸雷，心想，朦胧诗人李金发怎么是我的老乡呢？他应该是桂林人、广州人、北京人或者法兰西人才对。我翻阅中国近现代文学史，各种版本都把李金发批判一通，骂他是“资产阶级”，就差点没骂他是汉奸了。差不多同一时期，中国文坛上还出现了一位大名鼎鼎的小说家张资平，他也是梅县人。这位老乡被鲁迅先生讥笑为三角恋爱作家。张资平与郭沫若、成仿吾是同学，留学日本学地质。但他有写小说的嗜好，出过好几本小说，而篇篇都写了三角恋爱。直至八十年代，性爱描写早就泛滥于出版物的时候，我非常尊敬的两位前辈还骂张资平是“汉奸”“黄色小说家”。我对故乡的美好从此留下一片破碎不堪的记忆，沉重的包袱累得我“如丧考妣”。后来我在三十年代出版的《中国新文学大系》中读到张资平的《梅岭之春》。小说卷是鲁迅编的。骂他是三角恋爱小说家的鲁迅，并不因人废言，把张资平的《梅岭之春》选进权威性、典籍性的《中国新文学大系》，足见他的“大将风范”。我一口气读完《梅岭之春》，浓厚的地方色彩使我如闻到

故乡的泥土和啜饮了山溪里涓涓流淌的甘泉。我看到的是被扭曲的人性和对原始生命的张扬。可惜可叹,张资平深埋不露的主题不被读者理解。

未读《微雨》之前,李金发的诗我一篇也没读过。(去哪里找李金发的诗呀?)可是有一件事使我喜出望外。1983年8月,我在大连休养,认识了和我共住一栋楼的著名女诗人柯岩同志,她是广东南海人,也算是我的老乡。当时,柯岩写的悼念周总理的名诗电台几乎天天播放,第一次播放她那首诗时,我泪水盈眶。觉得诗人用最美好的词句编织了这首如天空如大地彩色斑斓的诗。有一天,她带我去见著名诗人和翻译家毕塑望先生。毕先生知道我是梅县人时,伸出粗大的拇指夸我说:“哦!梅县,那是我国大诗人李金发的故乡。我们很快就要出他的诗集了。”毕塑望先生对李金发的夸奖,令我如饮醇酒对春风,我想到大海那边山峦叠叠的故乡梅县,正用他的江水哺育从黄遵宪开始一代代文人志士。

细读李金发的诗,它是含蓄、悲愤、开拓,同时也是对传统的叛逆与革命。梅县是山歌之乡,诗人写诗很容易吃现成饭。但李金发把饭碗都摔碎了。逼着你从零开始,客家人的主流意识是开拓解放。封闭、固守都是客家人的革命对象。他只身到巴黎,学的是雕塑艺术,他是法国象征派诗人波德莱尔的信徒,孤身在法国,年轻的李金发哀愁多于欢乐,失意多于兴奋。否则,就不会有“裂喉的音/随北风飘散/吁/抚慰你可爱的去……如残叶溅/血在我们/脚上/生命便是/死神唇边/的笑(见《有感》)。”

举起叛逆的大旗,离山歌有如十万八千里之遥,它们如同

两个世界,这要有勇气、有毅力、有智慧。你如果了解什么叫客家人,你就能读懂李金发,读懂他的《微雨》。然而正是他,朦胧诗人李金发,在中国新诗行列中树立了旗帜,开创了一代诗风。虽然依然有人称李金发为“诗怪”,但他却为诗坛、乐坛、雕塑界留下一笔巨大的财富!哦,我的老乡李金发。

现职武装部长的宋绍青先生,踏足行武而又钟情文学,连连用评传的形式介绍了中国诗坛上两位杰出的诗人,其刻苦追求的精神,令文坛士子为之震惊汗颜。我虽崇拜宋湘和李金发,但从来没有钻研,不甚了解,为他的两本书作序,便是对宋先生辛劳著述的敬意,也弥补自己懒于钻研的内疚和歉意。

(程贤章是国家一级作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广东文学院原院长,广西大学、嘉应大学客座教授)

是非功过让历史评说

丘菊贤

50 多年前(即建国前后,1949 年夏)自己高中只上一年,时逢梅州第一次解放,几位东山中学同学,因为经济困难被介绍去复办梅南中学干了二年多(地址在梅南镇新塘滂溪),时正值美国打着联合国招牌在朝鲜发动侵略战争,中国人民支援朝鲜,全国范围内发动抗美援朝活动。学校除上课外,师生经常下乡做抗美工作,包括宣传抗美援朝意义以及反对美国飞机空袭和扔细菌炸弹等等,我们足迹遍于梅南各地,也到过上罗田径上村一带,那正是 20 世纪 20—30 年代诗坛上响当当的李金发的出生地,自己已听到不少关于诗人李金发的传说,知道他当时(20 世纪 50 年代)这位诗人已落魄当不成翻译,已浪迹天涯,1951 年以后被迫在美国开养鸡场,还缴两位公子上大学,但不详李金发在文学上地位……建国后由于极左思潮影响,李金发作为资产阶级文学一个流派代表新诗中象征派,属资产阶级范畴诗派,声名狼藉,不值一提了。1978 年以后,改革开放春风吹遍全国,李金发才在文学界有了一席之地,象征派朦胧诗也已登堂入室,成为一个主流派,其反封建意识对新诗发展起促进作用,被人们所认识,较客观评论李金发,他成为客属作家中又与张资平齐名,在文学史上有过功

绩的一位知名作家,其功过有待评说。

1994年出版《梅县县志》开始认真记述了李金发坎坷非凡一生,对其诗文、贡献作出较公允、合理的评价。

1991年我回乡在梅城定居,参与客联会和客研会工作中,在编辑出版《世界客家名人谱》一书时,已较自觉地称赞李金发在新诗歌中地位。2000年梅州还举行李金发诞辰百年纪念会和学术讨论会,会后出版了专辑(有全国著名教授、学者参加)。总之,梅州家乡人民没有忘记这位有成就的乡亲,对他的贡献一一肯定。

迄今为止,作怀念、研究李金发的文字不少见,包括议论评述、年谱、传略、访问、抒怀研究的文章。今天,梅州客研会后起之秀宋绍青先生以纪实手法、传奇形式辑撰成一书,介绍李金发一生,包括家庭、上学、爱好,对新诗和客家情结、乃至建国后无法回返家乡在世界漂泊生涯、经历等等。像宋绍青先生这本书那样,通过文艺形式记述李金发生平事迹的文字,我是头一次见到。这种文字较其他记述具体详尽、形象、全面细致,把我国一位新诗人有过的地位、雕塑甚有名声的艺术家生活,通俗易懂地概述出来。这本书的出版肯定会给读者留下更深的印象,会产生更大的影响,这是很自然的事,也是个人愿为本书作序的因由之一。我把书稿粗读一遍,认为颇有社会价值,出版此书表示支持和赞扬。我非文学作家,对文学评论就免了,更多的让历史和读者来评说此书为好,是为序。

2003年夏于梅城寓所

(丘菊贤系河南大学教授、河南大学出版社高级编辑、梅州市客研会副会长、《梅州市志》副主编)

引 子

1976年12月25日,美国纽约长岛布里瓦医院,一位头发亮白的美籍华人躺在洁白的病床上,他已昏迷了一天一夜。此刻,却回光返照,用浑浊的目光看了看床前的亲人,然后向四周环视,仿佛恋恋不舍地再看人间世界一眼。

他伸出手,有气无力地比划,大家都不知其意,非常焦急地看着老人。

还是长子理解父亲,急忙把手伸开,把巴掌放在老人的手指上。

只见老人一阵激动,喘息着气,吃力地一笔一划地,庄重地在手心上写着:

中——国——

刚一写完,微笑的脸庞顿时痛苦、悲切、失望地一沉,手嘎然而止,带着终生的遗憾告别人世。

第二天,美国《纽约时报》刊登了一则报道:“出生于中国的诗人、雕塑家和外交官李金发,于上星期六因心脏病住院,昨日在长岛布里瓦医院逝世,享年七十六岁。”

李氏于1944年曾在中国驻伊朗大使馆一等秘书。1946年至1951年驻伊拉克公使馆任代办。他在二十年代曾出版数

本诗集,被称为中国象征诗的创始者。他亦曾做过几个政治人物的大雕像,并曾任广州市立美术学校校长。李氏于 1951 年来美,在新泽西州开办养鸡场,直至 1959 年,以后退休,留下的亲人有他的夫人梁智英、两个儿子明心和猛省,以及三个孙儿和一个妹妹。

这是当时有关李金发逝世的唯一报道。

一位曾经是中国文坛的一颗闪亮的明星,中国象征诗派的先驱,一个著名的雕塑艺术家和外交家,在美育园地的殷勤耕耘者,最终却弃笔从政、从商、以致几乎为诗坛、艺坛、故国所遗忘。

他海外飘零,孤茫寂寞,带着对故乡的眷恋,带着不能叶落归根,回到生养他的祖国的遗憾走了,走了……

目 录

前 言	(1)
序 一	程贤章(3)
序 二	丘菊贤(7)
引 子	(9)
第一章 华侨之子,孤独少年	(1)
第二章 梅城读书,崭露头角	(12)
第三章 父母包办的不幸婚姻	(22)
第四章 勤工俭学赴法国	(30)
第五章 中国象征诗派的先驱	(37)
第六章 金发名字的由来	(47)
第七章 雕塑艺术的骄子	(53)
第八章 异国情恋	(82)
第九章 报效祖国的赤子	(102)
第十章 迟来的爱情更甜蜜	(117)
第十一章 弃笔从戎抗倭寇	(123)
第十二章 出使中东两伊的外交生活	(131)
第十三章 海外漂泊的游子	(136)

附录一：

异国情调 (166)

怀念父亲李金发 李明心、李猛省(178)

附录二：

中国象征诗派的先驱——李金发 宋绍青(182)

但愿沧海无遗珠——读《李金发评传》有感 丘 青(186)

李金发生平简介 (190)

后记 (199)

第一章 华侨之子,孤独少年

一条名为梅江的大河,滔滔不绝地由南向北奔流着,在梅城与程江河和周溪河水汇集,成为韩江水系的上游。县城就在这三条河流的交汇处的三角洲盆地。从梅城溯江而上三十里,有一个依山傍水的小镇,名叫新塘圩。小镇沿着河畔,只有一条小街,街道是由鹅卵石铺就的,两边有几十间错落有致的店铺,圩中间有丈许宽的石砌码头。码头旁、绿竹下,停泊着几艘木篷船。在码头的石阶上,站着十多个头戴尖竹笠,身穿土布衣服,赤光脚板的男女,吵吵嚷嚷地翘首河面。不知谁叫了一声:“看!载番客(华侨)的大船来了。”

大家一齐看着江面。

江河上,一条大木船,从下游逆江而上。只见四个船工用肩膀抵着长长的竹篙,随着四双有力的脚板蹬着船板的声音,船便极为吃力地逶迤向前。船仓上,站着一位四十开外,身材高大的汉子。他头戴一顶礼帽,身穿缎绣长袍,戴着宝石戒指的手,夹着一支雪茄烟,目视前方。他便是刚从南洋回来的李焕章。

船到滩下河段时,水流湍急。船上传来船工的号子: